

东川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有关公开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的规定，在报告编制完成之际，现开展该项目环评的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1、项目名称

东川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项目概况

云南国润瀚海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拟在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东川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后文或简称为“东川焚烧厂”）内，东川焚烧厂地处昆明市东川区四方地工业园区南侧。厂区北部紧邻东川区四方地工业园区，可充分利用已有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厂址紧临 G248 国道及县乡道路，交通便捷，区位条件较好利于区域垃圾运输；厂区内无不良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适宜项目建设本项目为新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规模为 300 吨/日。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评报告书（纸质）放置于云南国润瀚海环境产业有限

公司，查看时期 2025 年 9 月 16 日~2025 年 9 月 29 日。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与项目相关的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项目周围的居民。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名称：云南国润瀚海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骆工

联系电话：0871-67923894

环评单位名称：云南滇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871-68323042

邮箱：402314978@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之内，自 2025 年 9 月 16 日~2025 年 9 月 29 日。

云南国润瀚海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6 日

附件：东川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